证券代码：603129 证券简称：春风动力
债券代码：113704 债券简称：春风转债

浙江春风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三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三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7,556,131,781.19	49.90	20,942,207,028.35	40.59
利润总额	1,278,492,471.12	152.19	2,581,096,984.09	48.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56,230,396.53	131.27	2,020,855,142.12	42.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09,140,237.65	27.52	1,559,502,194.87	15.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不适用	不适用	4,517,867,878.75	40.8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6.23	129.89	13.19	41.9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6.19	134.47	13.09	42.7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22	增加 6.29 个百分点	24.32	增加 4.43 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27,033,593,785.31	19,270,085,851.43		40.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9,023,143,583.96	7,502,093,531.63		20.28

注：“本报告期”指本季度初至本季度末 3 个月期间，下同。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本期金额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48,985.66	-2,866,592.3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3,912,471.28	28,815,019.7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286,430.30	1,426,416.79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381,007.41	2,873,898.3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623,941,593.94	623,941,593.94	
减：所得税影响额	189,422,208.53	191,417,962.1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96,106.36	1,419,427.16	
合计	447,090,158.88	461,352,947.25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涉及金额	原因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623,941,593.94	2026年 2 月，美国最高法院作出裁定，认定美国政府依据《国际紧急经济权力法》（IEEPA）加征的进口关税缺乏合法授权，相关关税措施自始无效，已向美国进口商征收的关税税款应予全额退还并计付利息。2026 年 4 月 20 日，美国海关与边境保护局（CBP）正式启动关税退还程序。本期公司将已收到并计入当期损益的美国关税退税及对应利息金额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三）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营业收入_本报告期	49.90	主要系公司业务稳步快速增长，销售规模扩大，销售收入增加所致
营业收入_年初至报告期末	40.59	
利润总额_本报告期	152.19	主要系公司业务规模稳步增长以及收到美国关税退还等因素共同影响所致
利润总额_年初至报告期末	48.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_本报告期	131.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_年初至报告期末	42.7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_年初至报告期末	40.85	主要系销售规模扩大，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增加以及收到美国关税退还等因素共同影响所致
基本每股收益_本报告期	129.89	主要系公司业务稳步快速增长，销售规模扩大，以及收到美国关税退还等因素共同影响所致
基本每股收益_年初至报告期末	41.98	
稀释每股收益_本报告期	134.47	
稀释每股收益_年初至报告期末	42.75	
总资产_本报告期末	40.29	主要系公司业务规模稳步增长以及完成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融资等导致货币资金、存货、应收账款等资产有所增加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9,97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春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3,054,346	28.05	0	无	0
重庆春风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061,734	7.86	0	质押	3,600,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其他	9,170,119	5.97	0	无	0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一六零二二组合	其他	6,037,740	3.93	0	无	0
林阿锡	境内自然人	3,018,826	1.97	0	无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天惠精选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其他	2,560,600	1.67	0	无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消费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145,837	1.40	0	无	0
全国社保基金四零六组合	其他	2,132,918	1.39	0	无	0
杭州老板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62,764	1.02	0	无	0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一组合	其他	1,550,632	1.01	0	无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春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43,054,346	人民币普通股	43,054,346
重庆春风投资有限公司	12,061,734	人民币普通股	12,061,734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9,170,119	人民币普通股	9,170,119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一六零二二组合	6,037,740	人民币普通股	6,037,740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435,083,360.21	173,447,431.1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4,047,010,461.88	2,873,040,456.53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794,128,324.01	596,207,762.20
流动资产合计	22,344,641,724.27	15,334,038,446.2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46,005,625.86	231,452,003.2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65,118,358.10	83,973,163.7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911,026,254.33	1,872,431,168.41
在建工程	901,764,142.70	508,165,364.5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90,533,620.51	223,388,292.31
无形资产	296,832,201.08	266,585,093.42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32,160,179.92	32,160,179.92
长期待摊费用	73,117,480.88	59,951,433.29
递延所得税资产	402,662,408.11	325,749,212.23
其他非流动资产	369,731,789.55	332,191,493.99
非流动资产合计	4,688,952,061.04	3,936,047,405.19
资产总计	27,033,593,785.31	19,270,085,851.4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6,643,884,993.62	5,388,326,288.83
应付账款	6,595,954,628.09	4,321,313,134.52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518,362,420.27	464,572,246.5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576,375,829.03	502,169,040.49
应交税费	192,991,326.52	115,524,951.00
其他应付款	282,720,912.14	212,298,644.0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1,967,042.27	30,125,522.35
其他流动负债	225,389,058.06	161,808,763.05
流动负债合计	15,077,646,210.00	11,196,138,590.85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2,171,427,438.29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83,286,300.81	218,418,439.46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23,247,271.63	45,386,309.30
递延收益	105,940,957.70	62,105,775.16
递延所得税负债	8,825,043.53	10,843,644.9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592,727,011.96	336,754,168.86
负债合计	17,670,373,221.96	11,532,892,759.7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53,482,763.00	152,577,663.00
其他权益工具	12,722,573.75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070,196,604.61	2,939,629,504.7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231,677,384.66	-232,305,125.89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83,022,672.00	83,022,672.0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5,935,396,355.26	4,559,168,817.7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9,023,143,583.96	7,502,093,531.63
少数股东权益	340,076,979.39	235,099,560.0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9,363,220,563.35	7,737,193,091.7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7,033,593,785.31	19,270,085,851.43

公司负责人：赖民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司维 会计机构负责人：司维

合并利润表

2026 年 1—9 月

编制单位：浙江春风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6年前三季度（1-9月）	2025年前三季度（1-9月）
一、营业总收入	20,942,207,028.35	14,896,332,446.98
其中：营业收入	20,942,207,028.35	14,896,332,446.9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8,369,314,956.78	13,242,948,084.61
其中：营业成本	14,763,874,737.08	10,781,934,075.9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367,017,295.61	311,042,179.59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5）其他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8,404,924.88	-7,574,682.76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88,404,924.88	-7,574,682.76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125,287,997.99	1,452,011,178.46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021,482,883.35	1,384,416,767.30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03,805,114.64	67,594,411.16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3.19	9.29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3.09	9.17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公司负责人：赖民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司维 会计机构负责人：司维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6 年 1—9 月

编制单位：浙江春风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6年前三季度（1-9月）	2025年前三季度（1-9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1,665,025,581.70	15,368,854,578.2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639,928,871.76	726,982,324.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19,502,439.88	376,414,854.3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824,456,893.34	16,472,251,756.5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564,088,745.42	9,414,346,360.4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037,225,770.56	1,405,832,167.52
支付的各项税费	988,367,063.33	620,409,258.2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16,907,435.28	1,824,052,826.3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306,589,014.59	13,264,640,612.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17,867,878.75	3,207,611,143.9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0,228,580.1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63,200.00	252,542.0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63,200.00	40,481,122.1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52,969,576.27	460,727,552.28
投资支付的现金	9,875,420.26	43,546,265.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0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62,844,996.53	505,273,817.2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2,081,796.53	-464,792,695.1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263,939,665.6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0,985,018.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63,939,665.60	130,985,018.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44,627,604.60	588,603,278.7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179,276.2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9,523,958.18	33,047,887.2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94,151,562.78	621,651,166.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69,788,102.82	-490,666,148.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11,432,955.67	22,370,290.1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714,141,229.37	2,274,522,591.0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474,518,305.87	6,867,138,449.2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188,659,535.24	9,141,661,040.30

公司负责人：赖民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司维 会计机构负责人：司维

（三）2026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特此公告。

浙江春风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0 月 21 日

证券代码：603129 证券简称：春风动力 公告编号：2026-071
债券代码：113704 债券简称：春风转债

浙江春风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春风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通知于 2026 年 10 月 14 日以通讯方式发出，会议于 2026 年 10 月 20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现场会议地址：浙江春风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浙江省杭州市临平区临平街道绿洲路 16 号），现场会议时间：2026 年 10 月 20 日 10:00 时】。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实际出席董事 9 名，会议由董事长赖民杰先生主持。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浙江春风动力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记名和书面的方式，审议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 2026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 2026 年第三季度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 2026 年第三季度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董事会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并提出明确同意的意见。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为：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二）审议通过《关于向 2026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和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浙江春风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认为 2026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规定的股票期权和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确定以 2026 年 10 月 21 日为首次授权/授予日，向符合条件的 1,436 名激励对象首次授予 332.15 万份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 233.45 元/份，向符合条件的 35 名激励对象首次授予 48.00 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 145.91 元/股。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并提出明确同意的意见。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为：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2 票回避。关联董事倪树祥、高青为公司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特此公告。

浙江春风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illegible]

证券代码：603129 证券简称：春风动力 公告编号：2026-073
债券代码：113704 债券简称：春风转债

浙江春风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 2026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和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illegible]

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和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本激励计划授权日/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同意的核查意见。上海君澜律师事务所对此出具了法律意见书，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此出具了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本激励计划已经履行了相关审批程序。

（二）董事会关于符合授予条件的说明、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意见

1、董事会关于符合授予条件的说明

根据《管理办法》及《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激励对象只有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公司方可向其授予股票期权/限制性股票；反之，若下列任一授予条件未达成，则不能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限制性股票：

（1）公司未发生以下任一情形：

①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②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③上市后最近 36 个月内出现过未按法律法规、《浙江春风动力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公开承诺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形；

④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实行股权激励的；

⑤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2）激励对象未发生以下任一情形：

①最近 12 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②最近 12 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③最近 12 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④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⑤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⑥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董事会经过认真核查，认为公司及本次拟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均未出现上述不得授予股票期权/限制性股票的情况，公司本激励计划规定的首次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确定以 2026 年 10 月 21 日为首次授权/授予日，向符合条件的 1,436 名激励对象首次授予 332.15 万份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 233.45 元/份，向符合条件的 35 名激励对象首次授予 48.00 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 145.91 元/股。

2、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意见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和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均符合《公司法》《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条件，符合本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股票期权和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公司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和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公司不存在《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禁止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情形，公司具备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主体资格。股票期权的首次授权日及限制性股票的首次授予日符合《管理办法》《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同意公司以 2026 年 10 月 21 日作为本激励计划首次授权/授予日，向符合条件的 1,436 名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 332.15 万份，行权价格为 233.45 元/份；向符合条件的 35 名激励对象首次授予 48.00 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 145.91 元/股。

（三）权益授予的具体情况

1、股票期权首次授予的具体情况

（1）首次授权日：2026 年 10 月 21 日

（2）首次授予数量：332.15 万份

（3）首次授予人数：1,436 人

（4）首次行权价格：233.45 元/份

（5）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本公司人民币 A 股普通股股票

（6）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有效期、等待期和行权安排

①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有效期

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有效期为自股票期权授权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股票期权全部行权或注销完毕之日止，最长不超过 60 个月。

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等待期

激励对象获授的股票期权适用不同的等待期，均自激励对象获授的股票期权授权登记完成之日起算。授权日与首次可行权日之间的间隔不得少于 12 个月。

③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行权安排

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的行权安排如下表所示：

行权期	行权时间	行权比例
第一个行权期	自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授权登记完成之日起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授权登记完成之日起 2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第二个行权期	自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授权登记完成之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授权登记完成之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第三个行权期	自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授权登记完成之日起 36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授权登记完成之日起 48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40%

在上述约定期间行权条件未成就的股票期权，不得行权或递延至下期行权，并由公司按本激励计划规定的原则注销激励对象相应的股票期权。股票期权各行权期结束后，激励对象未行权的当期股票期权应当终止行权，公司将予以注销。

在满足股票期权行权条件后，公司将统一办理满足行权条件的股票期权行权事宜。

（7）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拟授出股票期权分配情况

姓名	职务	获授的股票期权数量（万份）	占本激励计划拟授出股票期权数量的比例	占 2026 年 10 月 20 日股本总额的比例
核心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业务）人员（共 1,436 人）		332.15	80.00%	2.16%
合计		332.15	80.00%	2.16%

注：1、上述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累计未超过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的 1%。公司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未超过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的 10%。

2、本激励计划涉及的激励对象不包括公司独立董事，也不包括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3、上述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系四舍五入所致。

2、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的具体情况

（1）首次授予日：2026 年 10 月 21 日

（2）首次授予数量：48.00 万股

（3）首次授予人数：35 人

（4）首次授予价格：145.91 元/股

（5）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本公司人民币 A 股普通股股票

（6）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有效期、限售期和解除限售安排：

①限制性股票的有效期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有效期为自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全部解除限售或回购注销完毕之日止，最长不超过 60 个月；

②限制性股票的限售期和解除限售安排

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适用不同的限售期，均自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算。授予日与首次解除限售日之间的间隔不得少于 12 个月。

③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安排如下表所示：

解除限售期	解除限售时间	解除限售比例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自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2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自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第三个解除限售期	自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36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48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40%

在上述约定期间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的限制性股票，不得解除限售或递延至下期解除限售，由公司按本激励计划规定的原则回购注销。

在满足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条件后，公司将统一办理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事宜。

（7）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拟授出限制性股票分配情况

姓名	职务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占本激励计划拟授出限制性股票数量的比例	占 2026 年 10 月 20 日股本总额的比例
倪树祥	董事、副总裁	2.00	3.33%	0.01%
高青	董事、副总裁	2.00	3.33%	0.01%
陈志勇	副总裁	2.50	4.17%	0.02%
陈柯亮	副总裁	2.50	4.17%	0.02%
马刚杰	副总裁	2.00	3.33%	0.01%
张素珠	副总裁	2.50	4.17%	0.02%
司维	副总裁、财务负责人	2.50	4.17%	0.02%
周雄秀	董事会秘书	1.00	1.67%	0.01%
核心管理人员（共 27 人）		31.00	51.67%	0.20%
合计		48.00	80.00%	0.31%

注：1、上述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累计未超过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的 1%。公司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未超过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的 10%。

2、本激励计划涉及的激励对象不包括公司独立董事，也不包括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3、上述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系四舍五入所致。

（四）本次实施的激励计划与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激励计划的差异情况说明

本次实施的激励计划内容与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激励计划》一致，不存在差异。

二、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核实的情况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和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均符合《公司法》《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条件，符合本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股票期权和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公司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和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股票期权的首次授权日及限制性股票的首次授予日符合《管理办法》《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同意公司以 2026 年 10 月 21 日作为本激励计划首次授权/授予日，向符合条件的 1,436 名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 332.15 万份，行权价格为 233.45 元/份；向符合条件的 35 名激励对象首次授予 48.00 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 145.91 元/股。

三、激励对象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在权益授予日前 6 个月卖出公司股份情况的说明

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中，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仅获授限制性股票。经核查，参与本激励计划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日前 6 个月内无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四、本次权益授予后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公司将在等待/限售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可解除限售人数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修正预计可行权的股票期权/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并按照股票期权授权日/限制性股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一）股票期权的会计处理

[illegible]

证券代码：688584 证券简称：上海合晶 公告编号：2026-056

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注销募集资金理财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公告

[illegible]

证券代码：002845 证券简称：同兴达 公告编号：2026-045

深圳同兴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减资完成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

[illegible]

证券代码：002566 证券简称：益盛药业 公告编号：2026-037

吉林省集安益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辞职的公告

[illegible]